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党和法、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是高度统一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新时代检察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五年来,检察机关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从工作方向的校准到基本原则的坚守,从重大决策的部署到具体实践的推进,始终做到检察工作方向由党指引、检察工作原则由党确定、检察工作决策由党统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绝对领导制度体系不断健全。

政治建设为统领,自身建设标准更高更严

□本报记者 刘亭亭

2021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给出了我们党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自我革命。

检察机关自觉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刀刃向内,深化自我革命,将强化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以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锤炼政治素质、精进业务能力、淬炼纪律作风,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政治建设是一个永恒课题。

“检察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旗帜鲜明讲政治是第一位要求。”检察机关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党纪学习教育、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进一步筑牢政治忠诚。

全国四级检察机关坚持从政治上着眼,在法治上着力,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督查督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检察机关落地见效,不断释放出检察工作发展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的鲜明信号和坚定决心。

巡视是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最高检党组充分发挥巡视利剑作用,通过政治视角审视业务工作,透过业务问题查找政治偏差,目前已开展五轮巡视,共对24个省级院党组、6个直属单位党组组织开展了常规巡视。

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鲜明特色和突出政治优势——今年11月13日,全国检察机关加强新时代检察思想政治工作研讨会在湖南长沙召开,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加强新时代检察思想政治工作作出部署。

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机关党建工作才能找准定位——最高检会同7家联合单位连续四年开展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评选,为推动破解“两张皮”难题提供了“检察样本”。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2023年以来,最高检会同21所法学高校开展“检察实务专家进校园”“法学专家进检察”等活动,带动全国检察机关深化检校合作,推动检察学自主知识体系构建取得实质性进展。

……

五年来,检察机关以习近平法治思想

为指导,始终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自觉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检察履职办案全过程各方面,更加有力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使检察工作真正做到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要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

检察机关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大论述,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检,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今年初春,党中央部署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在全党掀起一场涤荡作风的浪潮。最高检党组先后十几次召开会议部署推动,带领全国检察机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在一体推进学查改上下功夫,切实把严的氛围营造起来、把正的风气树立起来,持续释放一抓到底、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

就在今年10月,最高检党组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最高检纪检监察组举行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商会,通报上年度会商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并重申:“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同题共

答、同向发力、同频共振。”

通报检察人员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和典型警示案例;将廉政警示教育课堂开到庭审现场……检察机关以“身边人”“身边案”教育引导检察人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不论是从抵制“相互吃”“吃食堂”“吃老板”“吃下级”“一桌餐”以及虚假报销餐费、违规聚餐饮酒等入手,狠刹吃喝风,还是持续为基层减负,部署“一取消三不再”,整改形式主义问题,将作风建设“硬要求”变“硬措施”,以及坚持开门教育,主动接受公众监督,邀请人大代表等到检察机关一线调研,向值班律师、心理咨询师问计需等,检察机关驰而不息抓作风、纠“四风”、树新风,切实把优良传统内化为政治定力、外化为行为习惯,激励全体检察人员履职尽责担当。

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完善司法制度、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要遵循司法活动的客观规律,体现权责统一、权力制约、公开公正、尊重程序的要求。”

今年10月,“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写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这与党的二

十届三中全会关于“确保执法司法各环节全过程在有效制约监督下运行”的部署一脉相承。

2024年7月,最高检发布新修订的《关于人民检察院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从贯彻立法精神、做到全面落实、力求准确落实、持续深化巩固“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要求等方面作出新规定;发布《人民检察院司法责任追究条例》,进一步健全完善司法责任认定与追究制度机制,推进检察官惩戒制度实质化运行,倒逼办案人员更加担当尽责、公正规范行使手中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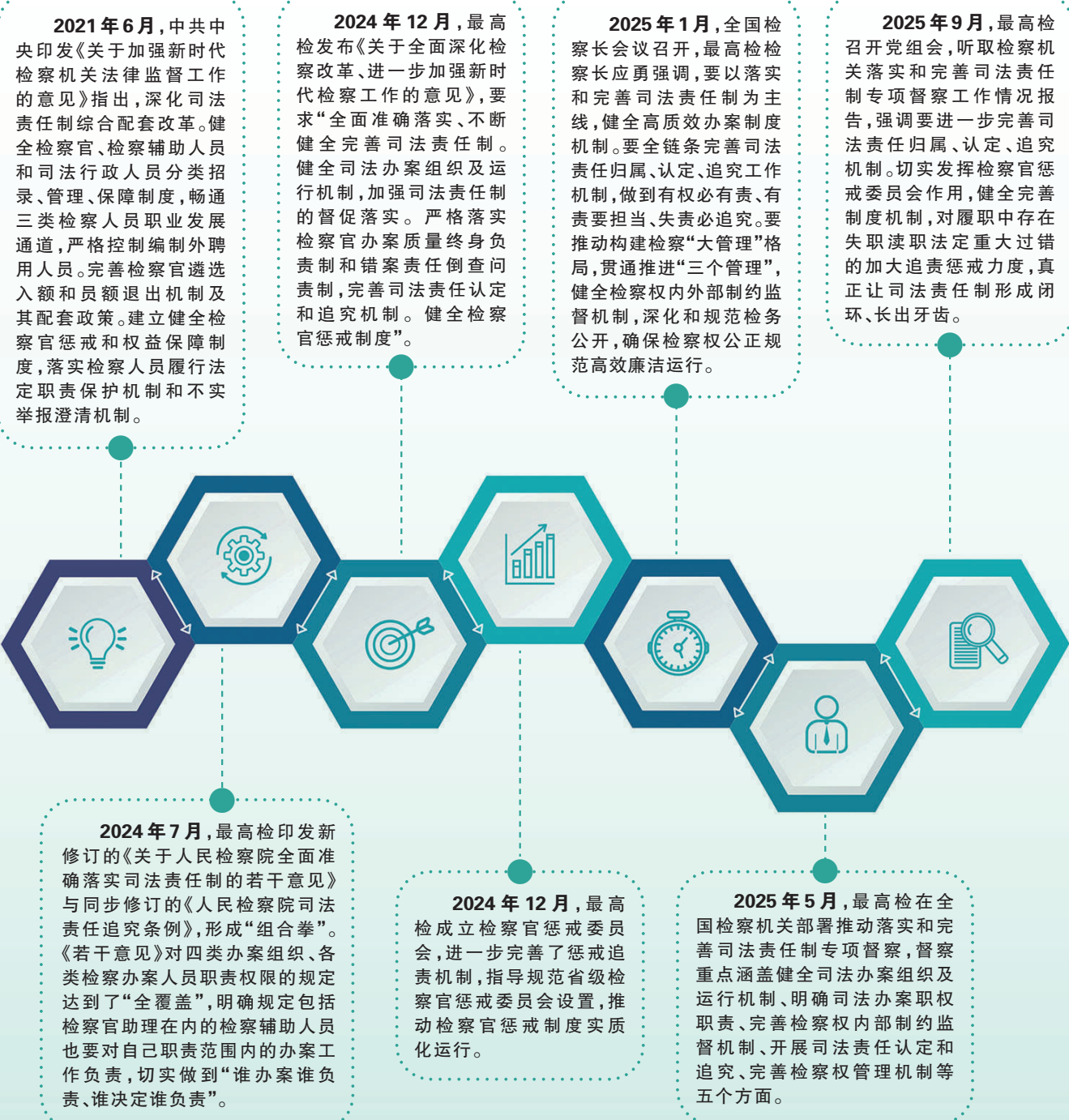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推动构建全链条责任体系,今年,最高检部署检察机关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专项督察,并印发工作方案,采取自查自纠、条线指导、督促检查等方式,全面检视检察机关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情况,重点解决权责不明晰、履职不规范、机制运行不顺畅、制约监督不健全,以及政绩观错位、敷衍塞责、拖延办案等作风不实、质效低下问题。

“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检察机关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以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姿态,行进在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光辉大道上,必将成为书写新时代新征程“两大奇迹”新篇章贡献更大检察力量。

【系统内巡视】



【落实司法责任制】



【检察故事】

对照“清单”来办案

□本报记者 吴贻伙 通讯员 刘晨

“工作中,我会经常翻一翻《安徽省检察机关检察官办案责任制实施意见》(下称《实施意见》)《安徽省检察机关办案职权清单》(下称《职权清单》),目的是将检察官的职权烂熟于心,也让自己更加清楚红线在哪里。”近日,安徽省青阳县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汤骏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这些制度是办案时必须牢记于心的“规矩”。

随时“翻清单”的习惯,对于池州检察人员来说,已是一种工作常态。今年5月,安徽省检察院发布最新的《实施意见》和《职权清单》,除了在检委会上学习之外,我们部门也在组织大家系统学习。”池州市检察院刑事检察部主任、四级高级检察官方艳告诉记者,“哪些案件要上检委会?哪些案件该由检察长审批?《职权清单》上写得清清楚楚。严格按照程序来,是确保案件办理高质量的第一步。”

2024年的一天深夜,池州市发生一起严重刑事案件,公安机关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和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将案件移送至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方艳是该案承办检察官。

“在罪名认定上,我们和公安机关办案人员的意见不一致。依据《职权清单》,我院随即召集检察官联席会议,对该案进行讨论。”方艳说,该案办理过程中还邀请专家进行论证,并提请检委会讨论。最终,检察机关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对该案提起公诉并获法院判决支持。

“从证据审查、时限把控,到案卡填录、文书撰写,每一个环节都必须精益求精——这不仅是对案件负责,更是对职业尊严的维护。”汤骏坦言,“办案压力肯定有,但更多的是维护公平正义的责任感。在终身负责制下,检察官办的不仅是他人的人生,也是自己的人生。”

“在要求检察官依照《职权清单》规范办理案件的同时,我们对在办案件实施动态监管,做好案件全流程监管。今年以来,已对767件在办案件实施动态监管,累计发现各类问题线索2679个,完成整改2636个。”池州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副主任陈志华介绍。

为提升监管效能,该院创新建立“三色预警”机制,依据问题性质与紧急程度,分别以黄、橙、红三色提示卡实施分级干预。在涉企案件专项监督中,这一机制成效显著:案管部门围绕12项监督要点,对全市120件涉企案件开展全流程监控,共发现问题线索122个,分级发出黄色预警88个、橙色预警23个、红色预警11个,实现了案管工作从“事后纠错”向“事中防控”转变。

“流程管理确保案件从受理到办结全程留痕,质量管理通过常规抽查、重点评查和专项评查,为办结案件‘全面体检’。绩效管理则将评查结果直接纳入档案,与检察官的考核晋升、奖惩激励紧密挂钩。”陈志华说。

此外,池州市检察院制定了业务数据质量管理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案件责任主体与追究措施,有效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11月15日,安徽省池州市检察院就案某一案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图为检察官正在讨论案情。